淡江時報 第 922 期

**本校獲頒教部員工帶薪學習獎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鄭文媛淡水校園報導】本校榮獲教育部102年度「機關或雇主推動員工帶薪學習制度獎勵」優等獎。上月27日，人資長鄭東文前往教育部接受部長蔣偉寧頒獎、表揚。鄭東文表示，本校以「職能本位」為核心推動訓練系統，同時積極鼓勵教職員工參與校內、外進修研習課程，不僅落實「帶薪學習制度」，也能兼顧個人職能與學校發展，非常有特色。

此獎為教育部為鼓勵機關或雇主給予員工固定公假，參與終身學習，期以提升員工工作及專業知能，本校102年度首次參加即榮獲「優等獎」殊榮。

本校訂有員工帶薪學習之相關規定，包括每週提供公假讓同仁在職進修碩博士學位課程、持續實施「行政人員職能培訓課程」計畫，為不同階層的同仁依其所需專業知識及工作技能開設課程，且每年編列有員工帶薪學習經費額度，因而獲獎勵。

綜觀本校重視人力資產，推動「帶薪學習制度」的特色面向多元，從個人至團隊、組織的學習、需求評估，以及成效檢核，皆涵蓋其中，如每年辦理全面品質管理研習會，101年度全品管研習人數達592人參與，研習總時數2,736小時。

以101年度為例，本校員工帶薪學習達4,705人次，是教職員工總人數的3.17倍，支出經費逾177萬元，足見同仁不斷突破自我能力，培養全新、前瞻的思考方式，除了對學校有助益外，同時共創雙贏的局面。

